中级会计职称辅导:支票的出票和付款中级会计职称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 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645/2021\_2022\_\_E4\_B8\_AD\_ E7 BA A7 E4 BC 9A E8 c44 645434.htm id="mar10" class="tb42">一、支票的出票(一)支票出票的概念 支票的出 票,是指出票人委托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无条件向持票人 支付一定金额的票据行为。 支票出票人签发支票必须具备一 定的条件:(1)开立支票存款账户,申请人必须使用其本名, 并提交证明其身份的合法证件.(2)开立支票存款账户和领用支 票,应当有可靠的资信,并存入一定的资金.(3)开立支票存款 账户,申请人应当预留其本名的签名式样和印鉴。(二)支票 的记载事项 本文来源:百考试题网百考试题 - 全国最大教育类 网站(www . Examda。com)来源:考试大 1.绝对记载事项。支 票必须记载下列事项:(1)表明"支票"的字样.(2)无条件支 付的委托(3)确定的金额(4)付款人名称(5)出票日期(6)出票 人签章。支票上未记载上述事项之一的,支票无效。 支票上 的金额可以由出票人授权补记,未补记前的支票,不得使用 。出票人可以授权收款人补记支票金额,收款人以外的其他 人不得补记.在支票金额未补记之前,收款人不得背书转让和 提示付款。 支票上未记载收款人名称的,经出票人授权,可 以补记。未补记前,支票不得背书转让和提示付款。 2.相对 记载事项。包括:(1)付款地。支票上未记载付款地的,付款 人的营业场所为付款地。(2)出票地。支票上未记载出票地的 , 出票人的营业场所、住所或者经常居住地为出票地。(三) 出票的其他法定条件 出票的其他法定条件包括:(1)禁止签发 空头支票。支票的出票人签发支票的金额不得超过付款时其

在付款人处实有的存款金额。(2)支票的出票人不得签发与其 预留本名的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。(3)签发现金支票 和用于支取现金的普通支票,必须符合国家现金管理的规定 (四)支票出票的效力 出票人必须按照签发的支票金额承担 保证向该持票人付款的责任。 出票人在付款人处的存款足以 支付支票金额时,付款人应当在见票当日足额付款。 二、支 票的付款 支票限于见票即付,不得中行记载付款日期。另行 记载付款日期的,该记载无效。 持票人在请求付款时,必须 为付款提示。支票的持票人应当自出票日起10日内提示付款. 异地使用的支票,其提示付款的期限由中国人民银行另行规 定。 来源:www.100test.com来源:考试大的美女编辑们来源 : 考试大超过提示付款期限的,付款人可以不予付款.付款人 不予付款的,出票人仍应当对持票人承担票据责任。付款人 依法支付支票金额的,对出票人不再承担受委托付款的责任 , 对持票人不再承担付款的责任。但是, 付款人以恶意或者 有重大过失付款的除外。 编辑特别推荐: 2009年会计职称考 试成绩查询汇总 2010年会计职称考试网上辅导全面招生 2009 年会计职称考试试题答案解析汇总 中级会计职称考试历年真 题汇总 专家指导:会计职称考试过关14条秘籍 100Test 下载频 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